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董事会依照各项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带领经营团队聚焦主业，积极开展在人工智能领域的产品研发，推动公司在智能制造、大数据服务等各项业务领域的发展，以及在新区域和新领域实现业务突破。现将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主要经营业绩

2024 年，公司立足主营主业，有序拓展新兴业务，稳步推进年度工作计划，紧跟全球人工智能技术的前沿动态，不断优化和增强公司大模型的能力，深化人工智能技术与现有业务的结合，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打造新的增长引擎。报告期内公司项目交付和验收有序推进，实现营业收入 29,366.11 万元，营业总成本 25,819.62 万元，营业成本 18,916.74 万元，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 6.32%、5.08%和 5.31%。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5,495.65 万元，归母净利润 5,171.06 万元，实现每股收益 0.59 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12,312.0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103,079.26 万元，总资产与上年基本持平，净资产较上年增长 2.05%。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3,456.76 万元，同比上升 7.22%，其中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2,781.01 万元，同比上升 7.14%。公司资产状况良好，资产负债率低，债务风险低。

二、2024 年战略实施及重点工作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市场拓展工作，新拓港口重装 AGV 定位、导航系统建设的业务，并与轨道交通客户达成合作协议；日本市场的业务拓展也初见成效，为标杆客户提供了大数据平台的建设与数据入库的服务，为后续开展数据应用开发合作奠定了一定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在 AI 领域投入研发，公司研发的 AIGC 产品，可灵活的切换不同的大模型底座，结合向量数据库，为客户构建本地的知识管理、内容生

成、文档自动化审核、查重、合规性检验等功能，产品已经推向市场进行应用；公司的 AI 智能体产品也在积极的研发过程之中，该产品以改变传统信息化应用人机交互模式为目标，推动 AI 在企业端快速落地应用；与此同时，原有的面向工业企业的无序分拣机器人产品也在持续地推动产品的升级与更新。在国产化替代方面，将 AI 模型训练从英伟达(NVIDIA)芯片迁移到华为昇腾(Ascend)芯片，从通用 GPU 转向专用 NPU，重构了技术栈，并进行了算法调整。这一技术路线的切换，完成了从芯片到开发软件平台、基础算法模型等全方位的调整。

公司与杭州智君公司共同成立的合资公司----智君道富，面向证券行业提供基于 AI 技术的智能投顾与智能投研产品服务，力争开拓新的业务领域。

三、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决议情况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 7 次董事会，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议案
1	2024 年 1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选举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5、关于选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7、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8、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2	2024 年 4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3、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关于提请召开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4 年 4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2024 年 6 月 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额度担保的议案
5	2024 年 7 月 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推举董事殷军普代行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职责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4 年 8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2024 年 10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	-------------	---------------------------------------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 3 次股东大会，召开会议及表决方式、程序合法合规，没有议案被否决的情形。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届次	议案
1	2024 年 1 月 15 日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	2024 年 5 月 13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	2024 年 7 月 23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报告期内信息披露工作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年在法定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披露公告及文件共计 66 份。与监管部门保持及时有效沟

通。顺利完成信息披露的规范工作。

（四）报告期内的权益分派情况

依据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向股权登记日(2024 年 6 月 13 日)的在册全体股东进行了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 8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5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080.00 万元（含税）。

（五）报告期内的投资者关系活动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与投资者之间保持沟通。公司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专线电话、公司公众号、官网专栏、现场接待等方式与各类投资者、专业机构调研人员保持紧密联系，方便投资者及时知悉、查询和咨询公司信息。公司在报告期内通过“互动易”平台回复提问 106 条，接听投资者专线电话 107 余次，筹备举办年度业绩说明会 1 次，接待投资机构调研 5 次，客观、耐心地回答各种提问，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六）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3 年 6 月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22,000,000 股新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32.2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0,38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4,931,162.04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15,448,837.96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募集项目为人民币 81,856,178.56 元，其中本报告期支付 25,500,212.74 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流 9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329,527,673.00 元，另有 130,000,000 元购买理财尚未到期。其中超募资金 26,573.21 万元尚未确定用途。

（七）报告期内及期后董监高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变动日期	原因
茆宇忠	董事长	离任	2025 年 01 月 10 日	个人原因

殷军普	董事长	被选举	2025 年 01 月 10 日	工作调动
杨勇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15 日	换届
蒲戈光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15 日	换届
桑崎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15 日	换届
王季强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15 日	换届
陈丰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4 年 01 月 15 日	换届
吴忆忠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15 日	换届
杨迅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15 日	换届
陈健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15 日	换届
周雯游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15 日	换届
毛学宁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15 日	换届
沈建芳	高管	离任	2025 年 01 月 10 日	工作调动

（八）报告期内基本制度建设情况

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在报告期内按《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要求，全面梳理业务流程，识别、评估公司面临的内外部风险，进一步建立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内部控制措施，优化信息系统，加强内部监督，定期开展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和培训，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在报告期内展开了内部控制规范的运行和审计工作。

（九）报告期内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均履行了相关职责，发挥了各委员会的作用，促进了公司持续发展。其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 5 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财务决算、聘请审计机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事项进行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进行审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 1 次，对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候选人等事项进行审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发挥了其在专业领域作用，保证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提高了重大决策的质量。

（十）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的履职情况

2024 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

理办法》《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一方面，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并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及内控建设、薪酬激励、提名任命、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	应出席董 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次 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亲自参加会 议
吴忆忠	7	7	0	0	否
杨迅	7	7	0	0	否

（十一）报告期内审计机构聘用情况

2024 年 4 月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相关专项审计、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四、2025 年规范治理的工作任务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范要求，确保公司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符合法律法规。具体工作任务包括：

- 1、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的要求，全面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确保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
- 2、强化合规管理：密切关注资本市场法律法规的修订动态，确保公司经营合法合规，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

3、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按照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要求，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和准确性，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树立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4、优化内控与风险管理：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和风险控制，提升董事会的战略决策能力和风险应对能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5、推动市值管理：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市值管理指引》，董事会将重视上市公司质量的提升，督促董事长、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与提升公司投资价值的各项工作。

五、2025 年发展规划

2025 年是“十四五”收官之年，本应是加速 IT 投入推进完成“十四五”目标的一年，但是，随着 DeepSeek 掀起的 AI 风暴，千行百业都在全力的推进 AI 的快速应用，普遍的认知是 AI 会改变和重构一切。因此，企业端反而放慢了本应加速的 IT 投入，转而做 AI 的尝试以及“十五五”的规划，这必将对我们的业务开展带来一定的影响。

在上述技术背景以及公司面临的与传统客户业务合作模式受实际情况影响的客观环境下，我们对于 2025 年的工作规划如下：

1、全面拥抱 AI，借助技术变革保持在原有行业中持续领先、有所作为。

从研发端到工程端，全面接入 AI，一方面紧跟 AI 技术前沿，保证在技术革命过程中不掉队，维持公司技术应用型公司的同行技术领先地位；另一方面，应用 AI 技术升级原有的解决方案与产品，力争通过技术驱动价值实现，助力业务的开展。发挥在原有行业与客户的产品与技术优势，通过开展多种合作方式继续提供有价值的服务，持续进行业务开展，有所作为。

2、抓住新机遇，拓展新行业。

AI 技术的爆炸式发展，带来了所有传统应用进行重构的机会与需求，这也就意味着，进入新行业与客户机会的出现。我们将在 2025 年度中，借助 AI 带来的机会，积极在新的领域进行业务拓展，争取拓展新的客户机会进入新的行业。

与此同时，国家大力推动数据资产化与数据交易，随着各地大数据局的成立，可信数据空间的建设、数据流通交易、大数据应用的需求必将急速增长，我们将寻求机会，争取加入该领域，应用自身在大数据领域的积累，开拓新的市场。

3、进一步扩大在港口领域的业务规模。

公司参与建设的全球首个集装箱空箱的自动化物流库，将在 2025 年上半年实际投入运营。该项目或将会作为行业典型案例，推动整个集装箱堆场的传统作业模式变革，公司将借此进一步拓展新的客户。2024 年公司建设的重装 AGV 试点项目也将在 2025 年完成并网运行，成为重装 AGV 的国产化的成功案例，我们将在 2025 年积极参与自动化码头的装备国产化进程，以期能够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

4、积极布局，谨慎投入面向中小企业的 SaaS 服务。

虽然从目前的整体市场来看，做面向企业的 SaaS 产品的国内公司，鲜有盈利的企业，但是随着新一代企业人员的成长，软件付费将逐步被企业所广泛接受，未来中小企业的 SaaS 市场一定会逐步成长起来。公司将在有限的投入之下，开发相应的 SaaS 产品，并逐步投入运营，目前还是以产品优化与加强市场感知为目的，开展此项尝试。

5、寻求软件价值硬件化的机会。

国内市场对纯粹的软件产品的价值认同短期内很难达到合理的水平，但是企业对于实物化的装备价值认同更高。公司将寻求合适的机会，开展软件价值硬件化的步伐，以与装备制造商合作为起点，探索软件价值硬件化的机会与道路。

以上是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展望 2025 年，我们将不忘初心，继续砥砺前行，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和股东的利益不懈努力。

上海威士顿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